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 Glasz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二零二二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 通告

茲發出通告，內容有關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五)緊接本公司於同日舉行的二零二二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959號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樓二樓會議室舉行的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二零二二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特別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2022年度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方案。

- (i)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 (ii) 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 (iii) 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 (iv)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原則；
- (v) 發行數量；
- (vi) 限售期；
- (vii) 上市地點；
- (viii) 本次非公開發行前的滾存利潤安排；
- (ix) 本次非公開發行決議的有效期；及

(x) 募集資金用途。

2. 考慮及批准2022年度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預案。
3. 考慮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宜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
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及沈其甫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及吳幼娟女士。

附註：

1.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二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二零二二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股份持有人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2. 有權出席二零二二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H þøø þ#Æ ¼ÖZfgZ Z Ë K S ã

6. H股股東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7.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8. 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1999號。